

## 要 目

蒋家骅：汉不韦县志地理位置考辨

周善甫：论“文”（下）

张兴永：禄丰古猿的发现与研究

刘 志：抗战时期民盟在昆明的主要活动

黄茂槐：抗日战争时期的“飞虎队”

肇 予：南诏大理写本佛经题录

陈大鸣：云南实业的开拓者缪云台

黄坚 舒家骅：李浮生、黄格峰生平记略

王冠铤：周云祥与个旧矿工起义

方树梅：杨一清年谱（中）

蒋南生：张冲将军二三事

孙太初：鸭池梦痕

申庆璧（台）：庚午回乡探亲谢昆明旧雨新知厚爱（四首）



1990·4（总第23期）

云南省人民政府参事室

云南省文史研究馆

# 云南文史丛刊 (季刊)

YUNNAN WENSHI CONGKAN

1990

4

(总第二十三期)

内部报刊准印证 (云刊) 字第110号

云南省人民政府参事室  
文史研究馆 合办

## 目 录

### · 学术研究 ·

- 汉不韦县治地理位置考辨.....蒋家骅(1)
- 论“文”(下).....周善甫(9)
- 禄丰古猿的发现与研究.....张兴永(20)
- 试论保卫滇缅路作战的上下限.....张家德 俞群策(31)
- 上古美学拾鳞.....杨修品(35)
- 基督教在云南的传播.....蒋文中(44)
- 试论云南“明清实学”.....马继孔(51)
- 所谓孟连拉祜族“龚腊玉起义”的辨析——傣文史料追忆致讹一例.....朱德普(54)

### · 文史资料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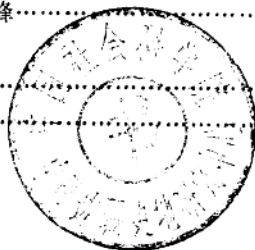
- 抗战时期民盟在昆明的主要活动.....刘 志(57)
- 抗日战争时期的“飞虎队”.....黄茂槐(64)
- 南诏大理写本佛经题录.....肇 予(68)
- 云南盐业四十年.....黄培林(75)

### · 人物春秋 ·

- 云南实业的开拓者缪云台.....陈大鸣(81)
- 黄洛峰生平事略.....黄 坚 舒家骅 李淳生(88)
- 杨一清年谱(中).....方树梅(101)
- 周云祥与个旧矿工起义.....王冠铎(110)
- 建水紫陶老艺人——向逢春.....段雪峰(116)
- 明清之际石宝山高僧寂定.....杨延福(118)
- 记昆明部队下连当兵的师政委何云峰.....王永春 高其良(122)

### · 上下古今 ·

- 鸭池梦痕(二).....孙太初(126)
- 张冲将军二三事.....蒋南生(134)



3284 59

|                                      |                 |
|--------------------------------------|-----------------|
| 明代丽江名人——木公祖孙·····                    | 万揆一(137)        |
| 五显庙碑记与建水古窑·····                      | 徐国发(140)        |
| 钱能、王恕和吴诚——贪官、清官和“样官儿”·····           | 唐亮工(142)        |
| * 云南风物 *                             |                 |
| 保山地区省级重点文物纪略·····                    | 耿德铭(146)        |
| 云南的道观·····                           | 雷宏安(152)        |
| 纳西古葬俗——插竿挂肢葬·····                    | 木基元(156)        |
| 会泽发现西汉墓葬·····                        | 任宁云(157)        |
| 呈贡十六景·····                           | 管世恭(158)        |
| 普米族的服饰和饮食·····                       | 普米族 殷海涛(160)    |
| * 诗词园地 *                             |                 |
| 庚午回乡探亲谢昆明旧雨新知厚爱(四首)·····             | (台) 申庆璧(163)    |
| 七秩书感(一首)·····                        | (台) 双江 杨国粹(164) |
| 国庆四十一周年,欣逢亚运盛会暨中秋佳节,喜而作歌,并寄台湾友好····· | 陶任之(164)        |
| 鸬鹚天一——亚运圣火迎来国庆中秋·····                | 周嘉禾(164)        |
| 咏物寓史 寄托弥深——读阮元《游昆明黑龙潭看唐梅》二律·····     | 埂 石(165)        |
| * 简讯 *                               |                 |
| 首轮西南文史研究馆书画联展结束·····                 | 聚星 铁成(53)       |
| * 图片 *                               |                 |
| 抗战时期的“飞虎队”(五帧)·····                  | 黄茂槐供稿(封二)       |
| * 美术书法 *                             |                 |
| 建水紫陶艺术·····                          | 向蓬春(封三)         |
| 松鹤图·····                             | 缪嘉惠(封底)         |



## 汉不韦县治地理位置考辨

蒋家骅

汉武帝元封二年(前109),在滇池县(今昆明市晋城镇)设置益州郡治,辖县二十四。<sup>①</sup>其中不韦、嵩唐两县治则设置在哀牢国故地(今保山平原)。设置益州郡之后176年,即东汉明帝永平十年(67),在当时的嵩唐县设置益州西部都尉,管辖哀牢地方。在此两年以后,即永平十二年(69),罢益州西部都尉,设置永昌郡。与此同时,在今永平平原,设置博南县;在今腾冲、梁河一带,设置哀牢县。永昌郡共辖县八。<sup>②</sup>除不韦、嵩唐两县外,其余六县都设置在澜沧江以东,或怒江以西。本文除讨论永昌郡治及不韦、嵩唐两县治的地理位置及其相关问题外,其余六县则不详论。

近现代历史家根据历史文献,考古发现,以及古迹遗存的资料,考订嵩唐县治在太保山下,今旧县城内;不韦县治在凤溪山下,今金鸡村。我认为这一考订是符合历史实际的结论,可以毋庸置疑。可是,由于历史文献不足,记载遗漏。有的文献记载不确切具体,而研究方法又不得当,因此,各历史家考订的结论则大相径庭。特别对不韦县治的考订讹误更大,有说不韦县治在今施甸平原,不在保山,方国瑜教授说:“不韦应在嵩唐之西南,征之地理,当即今之施甸。施甸平原为富庶之区,自此而南,则姚关、小猛统亦当为不韦之地。”<sup>③</sup>又《云南省情》<sup>④</sup>载:“东汉在滇西设置了永昌郡(郡治不韦,即今施甸)。”若以《云南省情》所说为据,则永昌郡治亦不在今保山平原,而在施甸城关。这些都是“创新”之说,各抒己见。然而,当前地方志的编写,地方史的研究,方兴未艾,为此,不韦县治地理位置考辨,还是有其一定意义的。本文乃抛砖引玉,以期同志们的指正。

汉王朝设置不韦、嵩唐两县于哀牢国故地(今保山平原),是对西南疆土的继续开发,而不是汉王朝疆土新的扩张。哀牢国故地远在春秋、战国以前,就同中原地区的经济、文化发生了此来彼往的交流关系。中国最早的一部地理书《禹贡》,是战国时期的作品。记载当时九州之一的梁州地望说:“华阳、黑水唯梁州。”其含意是说梁州在华山以南、黑水以东之间。黑水在何处?黑水是那条水的别名?中外学者专家则考订纷纭,例如:方国瑜以为是伊洛瓦底江,<sup>⑤</sup>陈澧以为是怒江,<sup>⑥</sup>李元阳以为是澜沧江<sup>⑦</sup>。各家之说,皆有所据,言之成理,莫衷一是。但是,对于他们的考订,可以弃异求同,也能得出一个共识,就是他们都一致认为哀牢国故地,即永昌郡,是在黑水流域,梁州的辖区之内。今腾冲、龙陵、德宏州都属于伊洛瓦底江流域,全部都是哀牢国故地。可见,先秦以前,中原王朝对于哀牢国故地,已视为邦国疆域之内的领土。非如荒远徼外之地,对其山川地理茫然不知者可比。这也是开

发道路交通，加强中外经济、文化交流的结果。

哀牢地方，部落民族众多，常谚尝说它是“闽濮之乡”。<sup>①</sup>濮人是哀牢人的先民，是这个地方的主要民族。《尚书·牧誓》说，武王伐纣有八个民族参加，濮人是其中之一，可见那时濮人分布活动区域很广。部族民众相互往来，哀牢闽濮之名，遍闻于中原，就可以想见了。巴蜀、荆楚商贾往来于哀牢国故地，他们耳闻目见，故实传言自然不少。所以，司马迁也才得利用这些资料、文献来总结哀牢国故地的历史地理概况。他说：“西自同斯以东，北至叶榆，名为赧、昆明。”<sup>②</sup>这就成为近现代研究西南民族历史的重要参考资料。所谓“同斯”即今保山平原；所谓“叶榆”即今洱海平原。就其部族分布来说，居住在保山平原的为赧人，即今布朗族、德昂族的先民。居住在在今洱海平原的为昆明人，即今彝族、白族的先民。

秦灭巴、蜀后，对滇池、洱海区域的开发也未尝中止。《华阳国志·蜀志》载：“蜀守张若因取徼及江南地。”据历史家考订，“徼”即今大渡河以南，今西昌一带。“江南地”即今金沙江以南地方。司马迁也说：“秦时常颉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吏焉。”<sup>③</sup>五尺道就是沟通巴、蜀、滇池、洱海区域、叶榆、同斯的道路。其路宽规格为五尺，故名五尺道。

“诸此国”即为当时西南夷各国，自然包括哀牢、赧、昆明等部落在内。由于战国及秦朝时期的开发，哀牢故地就成为当时中国与印度的经济、文化交往流通的走廊。而秦国之名也藉此远被于印度。印度以“支那”一词称中国，也肇始于此。当时，中国与印度之间，西北道为匈奴人所阻隔，兼之，浩瀚沙漠，路远难行。南方海道则尚未通航，秦朝的疆域也还没有达到南海，两国之间的交通，自然只有依赖昆明、赧唐为桥梁。当时，西南道上的保山平原，在沟通中印经济、文化中所作出的贡献是很大的。

为什么印度以“支那”一词称中国？法国汉学家马梯尼以为是“秦”字的译音。当时，中原地方与印度交往的是秦国，而巴、蜀弱小，无足称道；荆楚辽远，交往稀少。所以，印度只知有“秦”，不知其他了。马梯尼之说，是可取的。公元前四世纪时，印度旃陀罗笈多王朝，大臣考第亚的著作，记载有“支那产丝与纽带，贾人常贩至印度，”<sup>④</sup>从这一句话看来，“支那”之名，远在公元前四世纪以前，就已风闻于印度。由此可见，中国与印度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战国时期以前已经开始。中原文化进入哀牢故地即保山平原的历史那就更遥远了，大致在商、周时期。<sup>⑤</sup>

保山平原在先秦时期就是沟通中国与印度之间的交通孔道。“秦灭汉兴”，<sup>⑥</sup>汉王朝放弃对西南的控制，即所谓“不通西南夷道”者垂百年。到了汉武帝元封二年（前109），设置益州郡治于滇池县之同时，自然会考虑到赧、昆明的历史及其现实的重要地位。并且，元狩元年（前122），张骞出使大夏（今阿富汗）归来，盛言开通“西南夷道”，既近且便，有利无害。因此，汉王朝就与设置益州郡的同时，在今保山平原设置了不韦、赧唐两县，都隶属于益州郡。

古代道路交通的开辟，对经济、文化的发展具有重要关系；它们互相起着促进作用。而经济、文化发展的程度，与设置郡、县的需要也同样具有重要关系；它们彼此起着互为条件的作用。因此，古代封建王朝在滇西所设置的郡治、县治大都选定在道路交通枢纽的地方。并且，都是四面环山、中流小河的平坝盆地。也可以说这是古代封建王朝在西南设官置吏的地理特点。益州郡所辖二十四县，其中十县设置在滇西，其布局是：连然县（今安宁）、秦

臧县（今禄丰）、弄栋县（今姚安）、云南县（今云南驿）、叶榆县（今大理）、邪龙县（今巍山）、比苏县（今云龙）、来唯县（今漾濞）、不韦县（今保山）、赧唐县（今保山）等，都是设置在当前通往滇西的昆畹公路的干道上。今昆畹公路的地理位置与古代的通往昆明、赧唐的地理位置是无大出入的。我们以此为据，可以推断不韦县治、赧唐县治都设置在今保山平原。不韦县治不可能设置在其面积只及保山平原五分之一远离交通干线百余里的施甸平原。若论到保山平原的物产、人口及其经济、文化条件，那就更不是施甸平原所能企及的。古人选定一个地方为郡治或县治，不可能舍富庶而取贫瘠；弃近地而取荒远。

今论云南地方历史者，以为两汉魏晋在云南设置的县治，都是一个平原设置一个县治，同在一个平原设置两个县治，是不符合逻辑的，也不符合历史的实际。因此，他们用这种思想方法作指导，来考订不韦、赧唐两县治的地理位置，当然得不出真正符合历史实际的结论。他们中有确定不韦县治在今保山平原的，则考订赧唐县治在今云龙、漕涧、石门。<sup>②</sup>他们中又有确定赧唐县治在今保山平原的，则考订不韦县治在今施甸、姚关、小猛统。<sup>③</sup>我认为不韦、赧唐两县治都一起设置在今保山平原。一个平原设置两个县治，在古代的云南范围内，不是仅有，还可以找到旁证。以益州郡来说，其下所属的滇池与谷昌，就是设置在今昆明平原的两个县治。滇池县治在今晋城镇；谷昌县治在今昆明城内。当然，这里也还有一个昆明与保山两个平原的经济、文化条件有无悬殊，是否相当的问题。《保山县志》记载保山坝子“面积之广，约当滇池盆地水陆之全部；田地之多，过于昆明环湖四县（昆明或谷昌、呈贡、晋宁、昆阳）之总合，群山环绕，形势天成。”<sup>④</sup>将昆明与保山两个平原的经济地理条件作个比较，则不韦、赧唐两县治都设置在保山平原，就不足为奇了。一个平原设置两个县治，在云南不只两汉时期有，魏晋时期也有。晋代在今祥云平原曾设置过云南县和云平县。<sup>⑤</sup>云南县治即今云南驿。云平县治即今祥云县城关。

中国西南自古以来，就是多民族居住地区，因此，在古代的郡县称谓上也反映出土俗称谓与中原称谓的区别。所谓土俗的称谓是表现在它的称谓意义不明。所谓中原的称谓是表现在它的称谓意义明显。例如：郡名牂牁、越巂是土俗称谓；而益州、永昌是中原称谓。又如：县名赧唐、比苏是土俗称谓；而云南、不韦是中原称谓。哀牢故地是古代中国与印度之间的交通孔道，经济、文化不断交流，汉族与少数民族长期融合，自然形成一个民族杂居地区。封建王朝在这个地区设官置县也自然会反映出这种错综复杂的民族关系。古哀牢地方广大，民族众多，又为中国与印度的交通要冲，因地制宜，因此，在同一个平原设置不韦、赧唐两个县治。以赧唐县主要治理西南部山地的哀牢人、闽濮人及其他部落民族；以不韦县主要治理自秦陇、荆楚、巴蜀迁入平原及其周边的汉人。这不仅是可能，而且是必要的。不韦、赧唐两县治都同时设置在今保山平原，这就可以不用置疑了。

## 二

山系河流，自然地理的形势，古今变迁没有多大差异，只在其名称上今昔有所不同。根据哀牢故地的河流源委及其走向，以及山川的地理形势，是能够知道不韦、赧唐的地理位置的。常璩的《华阳国志》载：“孝武时，通博南山。度兰沧水、濞溪。置赧唐、不韦二县。”<sup>⑥</sup>近代学者考订博南山，即今永平县西部的大山。兰沧水，即今澜沧江。濞溪，即为汉时之类水，今保山平原之东河。这就是魏晋时期的历史家对不韦、赧唐两县治地理位置的记载。

但是，只告诉我们不韦、嵩唐两县在今澜沧江以西不远的地方，却不能进一步作具体地落实，自然满足不了我们的论证要求。魏晋时期是中原地方政治、社会大分化、大动荡的时期，史馆、史官不能履行其职责，郡、县地方档册散失，籍图佚亡，因此，私家修史知识有极大的局限，也就不足为怪了。虽然，它终于告诉了我们，不韦、嵩唐两县地理位置的大概。《汉书·地理志》载，从微外流入益州郡西部的大水，嵩唐县有周水；来唯县有劳水；越嵩郡的遂久县有绳水；青蛉县有仆水。除绳水与我们讨论的问题无关外，其余诸水都是流经哀牢故地，与落实不韦县治的地理位置具有重要意义。

汉代在滇西设置的郡治、县治都是选定在道路交通枢纽地方，前文已经阐述。而今鹤庆县、剑川县及其以北一带，由于不是当时的道路交通枢纽地方，汉朝廷未尝在这一带设置县治，古代地理书籍称这类地区为“微外”。换句话说，“微外”就是封建王朝的实际统治没有达到的地方。从鹤庆、剑川及其以北一带，汉时所谓的微外流入保山地区、大理州的大水，而其源流在千里以上者，只有怒江、澜沧江、漾濞江三水。与《汉书·地理志》所载，由微外流入益州郡西部的河水周水、劳水、仆水等三水的地理位置，作对比研究，互相参照，并无抵牾之处。因此，我们可从断言周水即今怒江，劳水即今澜沧江，仆水即今漾濞江。方国瑜教授也说：“嵩唐县在今保山，首受微外之水，有澜沧江与潞江（即怒江），其澜沧江古为劳水，则潞江古为周水，非此无以当之也。”<sup>②</sup>方氏还说：“北漾水（即仆水）出微外，东南至来唯入劳，征之地理，即今漾濞江也。”<sup>③</sup>方氏之说，可无庸置疑。

我们已考订了仆水为今之漾濞江，是劳水（澜沧江）流经比苏、来唯、不韦、嵩唐等县境内的最大支流。比苏（今云龙）、来唯（今漾濞）都在劳水之东，与在劳水之西的不韦、嵩唐两县虽境界相联，但相距甚远。比苏、来唯两县治，是设置在劳水流域之内的；而不韦、嵩唐两县治，则设置在劳水流域之外的。《汉书·地理志》益州郡嵩唐县，班固注：“周水首受微外。又有类水，西南至不韦，行六百五十里。”由此可见，不韦、嵩唐县治是在周水流域之内，而与劳水流域毫无关系。今云龙县境内有两条大河，花江及瓦窑河，都是流入澜沧江（劳水），所以，云龙县属于劳水流域。持嵩唐县治在今云龙县境内之说，就与班固的注解相互抵牾；而他们亦无其他资料作论据，自然难于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取信于人了。班固以水系地注解嵩唐、不韦，足见嵩唐、不韦两县治的河流是注入周水，而不是注入劳水。班固的注解中更有进者，不只指明两县治同在周水流域之内，而且，指明两县治都在类水之畔。而类水是周水在永昌郡内的最大支流。

那么，类水今为何水呢？因为（一）类水发源于嵩唐县境，流经嵩唐、不韦县治；（二）类水流向由东北而西南；（三）类水是周水源远流长的支流；（四）类水是长六百五十里的河流。我们根据类水的这四点特征，考订类水为今贯穿保山平原的东河。特别是在今保山地区，怒江与澜沧江之间，全长六百五十里的河流，舍今东河则别无其他足以当之。方国瑜也说：“类水在不韦境流入周水。不韦即今施甸，由保山（嵩唐）流至施甸之水即枯柯河，其上游名清水河，发源于保山城北九十里北冲山，自县之东北屈曲向西南流，经枯柯地，下游名南甸河，在姚关西南入潞江，源委五百余里，即自嵩唐至不韦之类水也。”<sup>④</sup>今保山地区的清水河、东河、枯柯河即汉时之类水，足以取信。但方氏说：“不韦即今施甸，”这是值得商榷的。因为施甸大河与《汉志》所载的类水，两者的地理特点差异很大，不可混为一水。根据《保山县志》载：“施甸大河，又名银川河。发源施甸东南隅山

谷中，……流七公里抵施甸坝头，顺坝子心穿过。……由施甸至由旺，皆顺南高北低之地势，向北流十一公里，……至归仁乡里维底寨汇入怒江。全河起迄共长三十七公里。”<sup>②</sup>施甸大河是今施甸县境内最大的河流，然全长只三十七公里，因此，它绝不是《汉志》所载的类水。我们的理由：（一）《汉志》记载的类水，其流向是由东北而西南，而施甸大河的流向是由南而北，其流向恰相反。（二）类水全长六百五十里，这是古代的尺码，不宜以之为凭。然据《保山县志》载，全长也有一百三十公里，这是准确的数字，比施甸大河长近四倍。显然类水不是施甸大河。（三）类水发源于巍唐（保山）东北，而施甸大河发源于施甸东南隅的山谷中，两水源流毫无主流与支流的关系。可见，施甸大河不是类水，也不属于类水流域，而不韦县治是在类水流域的，《汉志》已有明文记载。若说不韦县治在今施甸平原，则与《汉志》记载大相抵牾，也与地理实际不合。

哀牢故地设置不韦、巍唐两县后，经过170余年的开发经营，闽濮各族部落与汉朝廷之间的关系加强了，西南的中印道路交通又兴盛起来。于是在汉明帝永平十年（67），设置益州西部都尉，其治所在巍唐。此后，又过了两年，永平十二年（69），哀牢王颇有归义向化之心，要求内属奉贡，而汉朝廷的以军治政的体制，已不能适应形势须要，遂罢益州西部都尉，分益州郡两部的六县为一级辖区，设置永昌郡管辖。当汉武帝时，在云南省范围内，只设置益州一郡，这时增设永昌郡，成为两郡，在云南的建置沿革史上是件大事。而设置永昌郡于保山平原，也是很具有历史意义的。当时，在益州郡的辖区内，论地广人众，保山平原不是所有平原之最，而选定保山平原设置郡治，这就说明保山平原具有优越的经济与文化的条件，此点另文论述。《后汉书·郡国志》叙言：“凡《前志》有县名，今不载者，皆世祖所并省也。”永昌郡无来唯县，故为其所并省者。又言：“前无今有者，后所置也。”则永昌郡的博南县、哀牢县就是后所置也。还言：“凡县名先书者，郡所治也。”《郡国志》载永昌郡所辖八县，<sup>③</sup>先书者为不韦县；次书者为巍唐县。《华阳国志·南中志》永昌郡载：“不韦县故郡治。”可见，永昌郡治在不韦，而初设置时在巍唐。因此，考订不韦县治的地理位置也就有必要了。

永昌郡治在今保山平原，历代史家未尝有过质疑。当蜀汉时，即称保山平原为永昌，吕凯守义为汉，诸葛亮褒美说：“不意永昌风俗敦厚乃尔。”唐人亦称保山平原为永昌。樊绰的《蛮书·城镇》第六载：“永昌城古哀牢地。”贾耽的《路程》<sup>④</sup>载：“自羊苴咩城西至永昌故郡三百里。”可见，魏晋、隋唐人皆称保山平原为永昌，而不以永昌之名称施甸。永昌郡治在保山平原，可以无疑。《郡国志》载永昌郡，先书不韦县，足见不韦县治亦在保山平原。由此可见，持不韦县治在施甸之说，乃主观臆断，论据虚无，不足凭信。

历代在保山平原所传闻的历史掌故，以及所发现的古迹遗存，大都集中在两个区域：一是今金鸡村及其附近；一是今旧县城及其附近。而流传在金鸡村一带的，多半是魏晋以前的历史掌故。如金鸡村是吕凯的故里；有吕凯墓，村人岁时往拜之；有吕凯点将台；有吕凯树戟石等。而流传或发现在今旧县城一带的，多半是南诏、大理段氏以后的碑铭遗存。如南诏清平官张罗正的德政碑，及“平为古砖”<sup>⑤</sup>，栖贤古寺等。我们认为这是保山平原的政治、文化中心迁移的反映。魏晋以前是以凤溪山下金鸡村为中心。南诏、大理以后则迁移到太保山下，以旧县城为中心。这种变迁与永昌郡治的南移和废置有关。因为永昌郡的闽濮人在晋惠帝元康末年（299），曾受当时南夷暴乱的影响，纷纷起来反叛，哀牢人的势力也强盛

起来。于是，永昌郡治遂迁离不韦县，南移永寿县。不韦、嵩唐两县的政治、文化从此中衰，直到南诏时期，在今保山平原即永昌故郡设置永昌节度，又成为南诏两部的重镇，其政治、文化又复兴起来。然其中心已不在金鸡村一带，而在旧县城区了。永昌郡废置于东晋成帝咸康八年（342）。

不韦县治在凤溪山下今金鸡村；嵩唐县治在太保山下今旧县城区，其地理形势变化不大。不韦位置在平原东北；嵩唐位置在平原西南。益州郡极西的县治，不是不韦，而是嵩唐。这可用两件史事来说明：当汉章帝建初元年（公元76），哀牢王类牢进犯，因为是从西向东地攻打，所以，首当其冲的自然是嵩唐县城。哀牢继续北犯，则进扰博南县，绕过了不韦县城。因此，不韦县城避免了这次的进扰；再引用一件史事，光武帝建武十八年（42），昆明夷帅栋蚕的叛乱，刘尚进兵滇西追击。建武二十一年（45），追至不韦，并在不韦斩了栋蚕。栋蚕是由东向西进犯，首当其冲的是不韦。因为不韦在嵩唐之东北，栋蚕到了不韦就被斩首，所以，嵩唐得免栋蚕之进犯。可见，嵩唐才是益州郡极西的一县。

不韦县之名是因吕不韦后裔徙居于此而得名。魏晋历史家颇有记载，孙盛的《蜀世谱》载：“初，秦徙吕不韦子弟宗族于蜀汉。汉武帝时，开西南夷，置郡县，徙吕氏以充之，因曰不韦县。”<sup>①</sup>然常璩的《华阳国志》载：“孝武置不韦县，徙南越吕嘉子孙宗族居之，因名不韦，以章其先人之恶。”<sup>②</sup>两史家之说，颇有出入。若按《华阳国志》载，吕嘉和吕不韦应有宗族裔孙的血统关系，但是，历史文献没有这方面的相关记载；不知常璩有何根据？吕嘉抗拒汉王朝统一南越，以汉王朝的立场看来，他当然是个罪人；章其罪恶以示惩戒，这是理所应该的。但是，吕不韦畏罪自杀于秦始皇十一年（236），至汉武帝元封二年（109），设置益州郡不韦县时，相距120余年，时移境迁，各有臧否。秦朝淫乱西宫的罪人，汉朝视之，未必还是罪人。吕不韦在司马迁笔下还是个有功于文化历史的人物；这也可以代表汉武帝时学士大夫对吕不韦的评价。汉王朝设置不韦县，是“章其先人之恶”，这是常璩之妄言，不足凭信。何况以一个县名来章人之恶，该县的学士大夫亦未必乐意接受。但是，两历史家的记载，我们也要用弃异求同的方法来对待它。他们也有一个共识，就是吕氏宗族是永昌郡不韦县的方士大姓。这一方士大姓是秦时吕不韦宗族的后裔。不韦县名是因吕不韦而得。其故里田庄皆在凤溪山下。由此亦可概见，不韦县治在今保山金鸡村，不在施甸。《晋书·地理志》永昌郡载统县八，其中包括不韦、嵩唐两县。但《南齐书·州郡志》永昌郡载有不建县，为不韦县之误。<sup>③</sup>已不载嵩唐。可见，嵩唐县废置于南朝刘宋时期；不韦县废置于南朝萧梁时期。

### 三

汉益州郡所辖二十四县，除了东汉废置来唯县，并将其辖区合并于博南县外，其余各县的经济、文化经过汉魏、两晋、南朝、隋的开发，到了初唐、南诏、大理、元、明时期都发展成为重要城镇，有的成为府治所在地，有的成为州治、县治所在地。并且，在历代的历史文献里，都能查找到各汉县后来的沿革变迁的记载。但是，施甸平原在唐、宋以前的历史文献里，就查找不到任何有关的记录，可见，施甸平原在隋朝以前还是哀牢国、闽濮部落控制的地方。就以不韦县、嵩唐县的隶属关系来说，施甸还属于荒外之地，不韦、嵩唐的统治力量没有实际控制这块地方，所以，汉王朝的档册、图籍缺略。历史家没有史料作依据，其撰

述也就无从取材了。因此,不韦县治在施甸平原之说,也是难于取信于人的。

施甸平原的建置沿革何如呢?我们认为在施甸平原开始设置州县一级的行政区,大致最早也只在大理段氏的前期,因为这时期的“施甸”已名为“石賧”。樊绰的《蛮书》没有关于这方面的记载。而《元史·地理志》镇康路载:“其地曰石賧,亦黑契所居。”方国瑜说:“疑此石賧即石甸,非镇康治所,因镇康治所名棧談也。”<sup>⑧</sup>方氏之说甚是,可无庸置疑。以“賧”名州县行政区,或名河川盆地,肇始于南诏,沿用于大理段氏前期。樊绰的《蛮书·风俗》第八载:“川谓之賧。”但又说:“賧者州之名号。”石賧之名,不见于《蛮书》,而载于《元志》,可见,石賧是大理段氏时期的地名。施甸平原在大理时期,可能设置过州县一级的行政区,至少在大理时期已经是注意开拓的地方。

《清一统志》永昌府载:“废施甸长官司,在保山县南一百里。唐时蒙氏为银生府北境。宋时段氏置广夷州。至元十一年,置石甸长官司,后讹为施甸。明初因之。”这是施甸平原历代设置的大概。但是,这里须要辨明两个时期的概念:“唐时蒙氏”和“宋时段氏”。方国瑜说:“《元志》(《元史·地理志》)及《胜览》(《混一方輿胜览》)所载南诏、大理之沿革,出自大理图志之书,大都有根据。而所称‘蒙氏’者多不应在南诏时期,而为大理前期的事。”<sup>⑨</sup>换句话说,所谓唐时蒙氏,实为大理段氏前期(公元九三七—一一〇九三);宋时段氏,实为大理段氏后期(公元一〇九六—一二五三)。

银生即今景东平原,初唐以前未尝设治,并且,为徼外之地。至南诏时为阁罗凤所展拓,并于此设置银生节度。大理段氏前期之初,政治制度皆沿袭南诏,遂仍于此设置银生节度。之后不久,则改置银生府。《元史·地理志》开南州载:“庄跻王滇池,汉武帝开西南夷,诸葛亮明定益州,皆未尝涉其境。至蒙氏兴,立银生府,后为金齿、白蛮所陷,移府治于威楚(即今楚雄)。”<sup>⑩</sup>开南与银生相距一日程,论形势开南州为重,然府治仍在银生,故名银生府。前引《清一统志》载:“施甸为银生府北境。”可见,施甸在大理段氏前期,尚未设治,为银生府辖区;不受永昌府管辖。施甸距永昌府治近,而距银生府治远,其隶属关系,为什么不属于永昌府,而属于银生府?这是与当时的民族部落分布有关系。今施甸县、昌宁县以及临沧地区、思茅地区北部,在唐、宋以前居住着众多的布朗人、德昂人、瓦人的先民闽濮人。我国古代封建王朝在西南设置是“以部落列郡县”为准则。方国瑜教授也说:“自西汉至南朝,西南地区行政区划,……是在部族区域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也就是说,以部落区域为郡县区域,以部族分合为郡县分合。”<sup>⑪</sup>南诏、大理仍沿用这一准则。施甸地方在南诏、大理时的主要居民仍是闽濮人,这与银生府所辖是属于同一个部落民族区域,所以,以施甸隶属于银生府,“为银生府北境”。元代的石甸(即施甸)隶属镇康路,而不属于永昌府,也是“以部落列郡县”这个准则的沿用。

施甸地方到了大理段氏后期,才开始设置州一级的行政区广夷州。施甸的设置沿革也才开始见于历史文献的记载。银生节度为南诏时期所设置,而施甸又为其辖区,那么,施甸的开发,也不会早于银生节度的设置。由此可见,施甸的开发还是在南诏时期,在两晋、南朝以前,施甸还是荒外之地,汉不韦县治,不可能设置于此。永昌郡县治更不可能设置于此。

综上所述,古哀牢部落,即闽濮之乡,远在春秋、战国时期即为中国与印度经济、文化交往的重要走廊。当时,海路尚未通航,而西北道则时为匈奴人所阻,中印交通势必取道哀牢故地。因此,哀牢故地、闽濮之乡在先秦以前,就为巴蜀、荆楚、秦陇商贾人士所知

悉。《禹贡》载梁州之域有黑水，即其实证。黑水为今伊洛瓦底江。尽管秦汉之际，中原战乱，但中印之间的经济、文化交往未曾中止，所以，张骞才能在大夏看到巴蜀生产的丝织品；滇池昆明生产的邛竹杖。汉朝到了武帝时，经济繁荣富实，政治安定统一，为了宣扬国威，哀牢故地这条道路交通就更感到特别重要了。于是，在怒江、澜沧江之间，哀牢故地，益州郡极西的地方，设置不韦、嶲唐两县。

不韦、嶲唐两县治的地理位置，历来的史家意见不一。我们根据班固自注《汉书·地理志》益州郡说，两县治不只同在周水（怒江）流域之内；而且，同在类水（保山东河）流域之内。利用水系考订了地理位置。不韦县因吕不韦子孙宗族迁移于此而得名。魏晋时期吕氏为永昌郡大姓，其故里在今保山平原的金鸡村。利用史事作为考订的根据。施甸平原不在类水流域之内，两晋、南朝以前尚为哀牢部落统治，属于荒外之地。南诏时期为银生节度管辖，这才是施甸开发之始。以保山、施甸两平原的开发史作比较，可以判定不韦县治在凤溪山下的金鸡村；嶲唐县治在太保山下的旧县城。汉代不可能在尚属荒外之地的施甸，设置县治。

## 注 释

- ①见《汉书·地理志》益州郡。
- ②见《后汉书·郡国志》益州郡。
- ③方国瑜的《中国西南历史地理考释》第二篇。
- ④《云南省情·历史建置沿革》（1949—1984）。
- ⑤方国瑜审辑《保山县志·大事记》（影印手稿）。
- ⑥陈澧的《东塾读书记》。
- ⑦李元阳的《中溪文集》。
- ⑧《华阳国志·南中志》赞曰。
- ⑨司马迁的《史记·西南夷列传》。
- ⑩参见本注释⑨
- ⑪张星娘的《中西交通史料》。
- ⑫方国瑜审编《保山县志·大事记》（影印手稿）。
- ⑬司马迁的《史记·西南夷列传》。
- ⑭徐嘉瑞的《大理古代文化史稿》第二章。
- ⑮方国瑜的《历史地理考释》第二篇。
- ⑯方国瑜审编《保山县志·輿地志》（影印手稿）。
- ⑰《晋书·地理志》云南郡。
- ⑱《华阳国志·南中志》赞曰。
- ⑲《华阳国志·南中志》永昌郡传。
- ⑳方国瑜的《考释》第二篇《周水系》。
- ㉑方国瑜的《考释》第二篇《北濮水》。
- ㉒方国瑜的《考释》第二篇《类水》。
- ㉓方国瑜审编《保山县志·水系》（影印手稿）。
- ㉔《后汉书·郡国志》永昌郡。
- ㉕《新唐书·地理志》引贾耽的《从边州入四夷路程之安南通天竺道》。
- ㉖见天启《滇志》卷二。方氏审编《保山县志·古物》。

# 论“文” (下)

周 簪 甫

## 一、文之句——对偶与排比

缀词成句、以表达个完整的意思，乃世界各种语言之所同。尽管当中的词序不无稍异，习语也有不同，而其表达的方式与构成，则莫不基本一致。所以各种语言，大体都可逐句通译，碍难较少。独有中文的某些体制，却与其他语言显有不同。如文法之命意、断句与标点、音调声韵和对偶排比等，都莫不自有春秋，殊难迳加通识与共识，势非别加理解不可。当中除有关文法当于下节专论，声韵和句读恕我犹乏新知尚当有待外，本节先就对偶与排比申我一得。

先就一付大家所熟知的对联谈起：

“横眉冷对千夫指；

俯首甘为孺子牛。”

——鲁迅

这是两个分句构成的一个复句。这一点，本不稀罕；但两个分句中逐个的词莫不匹配成偶，则非他种语言所经见。

试看，这两句七字，字字匹敌，两两对峙，迳直显示了爱憎之截然分明，斩钉截铁，相形益彰。何况字字响亮，扬抑顿挫，闻声应心；让人只读一过，终身不可复忘。这种句式，实为中文所仅有。不但极难由任何一种语言所通译。就迅翁复起，亦恐难以现代汉语作更为畅意之表达。所以尽管他是现代汉语的先驱者之一，临了仍未全然放弃旧诗的写作。别的名句如“梦里依稀慈母泪，城头变幻大王旗。”和“曾惊秋肃临天下，敢遣春温上笔端。”等，也都是得力于对仗的工稳。其充畅的表达功能，实非他种语言的任何句式可取代。

近体旧诗是世上格律最严、作之维艰的诗体，看来似乎只会束缚性灵，早该受到扬弃，可怪的是滔滔千年、直到如今世人作得最多、读得最多、谈得最多的倒是这颇不易易的绝律。究其原因、我以为也在其颈颔二联之必须对仗上。对偶造句、除形式上具有对称、呼

②⑦裴松之的《三国志·蜀书注》引。

②⑧刘昭的《后汉书·郡国志注》引。

②⑨方国瑜的《考释》第六篇。

②⑩方国瑜的《考释》第五篇。

②⑪方国瑜的《考释》第五篇。

②⑫方国瑜的《考释》第二篇。

应之美外，大概还深深植根于整个民族自远古以来所积渐形成的哲学体认和思维理路的独到习尚上。其间的契机或难科学地凿然论证，可是我们试看：

“江间波浪兼天涌，  
塞上风云接地阴。” ——杜甫

这样的诗句中的词字无不捉对显呈，上下兼接，既涌还阴。于是峡中的混茫气象、时事的奇幻处境，乃至诗人的沉郁心情，一时便都跃然纸上，直搏读者的性灵。两词消息之递授，犹如频幅皆调，便尔如响斯应。所以对偶作句，并非只关字面功夫而已。何况、平仄调其抑扬；韵脚叶其节奏。朗朗上口，斯屡吟之不足；习习喉舌，便强记而难忘。难怪千古以还、人们竟都愿舍易就难，而兀自乐之不疲了。

不仅诗、就在散文里，对仗句也能发挥其特长。除了骈赋之类，因其老是眩博逞巧，以没完没了的雕凿獭祭、总搞些粉饰颂扬，而终于受到扬弃外，其真切自然的对偶佳句，仍最为人民所难忘。如“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云无心以出岫；鸟倦飞而知还”、“忍令上国衣冠，沦于夷狄；相率中原豪杰，还我河山。”……之类，总是情景相生，主客互发。人们所能记诵称赏的，总比单行独句为多。不信试任割去一肢，单看剩句，便会觉得竟尔全无意趣可言了。

进而说到纯以对句成章的楹联，那更是最为人们所喜闻乐见、历久不衰的文体。从金銮宝殿，到牛栏马圈；从通都大邑，到穷乡僻壤，举凡华人井突之所在，具可见它高张津要的身影，直到如今、它仍参与社会生活中；颂、祝、庆、节、喜、笑、怒、骂；状景、抒怀、讥讽、训斥，居然未失其畅茂的生机。佳作之多，几乎触目可见，更无待择尤例举。环顾世间文体之能如许普及的，实也罕见。揭其理要，也无非出诸对偶行文的特异功能。

人们也许会认为，骈偶对句即有可取，总是文人墨客炫才弄巧的伎俩，无裨于实务、不涉乎民间，何劳再去提它。其实、文字本是一种工具。可取的工具、不论曾被啥子样人，如何可厌的使用过，总不宜轻丢。何况、许多高明的人，直到如今，也不曾把它率性丢了。例如，在“文革”中，大家都熟知有这样三联：

“庙小神灵大；池浅王八多。”

“墙头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山间竹笋、嘴尖皮厚腹中空”

“金猴奋举千钧棍；玉宇澄清万里埃。”

都穷形极象、入木三分。一时成为“战斗”的利刃，并不曾以形式之“旧”而“扫”丢弗用。

即在民间，它也并不罕见。流传最广的俗谣俚谚就多属偶句。如：

“路遥知马力；事久见人心。”

“近水楼台先得月；向阳花木早逢春。”

“强中更有强中手；恶人自有恶人磨。”

“房漏又遭连夜雨；行船偏遇打头风。”

等等、人人都能说些，并不只由戴头巾者所专利。

也许有人会说：“我一辈子也不曾作过一付对，用过一付联，也不失为一个知识份子啊！”纵使这样，也当不会全然迴避开许多并联词组或习语的使用。如：“花好月圆”、“燕语莺啼”、“狼心狗肺”、“驴喊马鸣”、“龙盘虎踞”、“风起云涌”、“灰心丧

气”、“如花似玉”……如是等等。只要说的中国语言，就无法全然摆脱对偶的制式。因为它基于整个民族在漫长历史时期内所凝积的对事物结构的认定、思维理路的形成，和情志表达的习尚而成为中文造句之一特征，殊难自外。

对偶还有一个发展，便是排比。其例也不胜枚举，如：

“仁者不忧；智者不惑；勇者不惧。”

——《论语》

“或理朴而辞轻；或袭故而弥新；或沾浊而更清；或览之而必察；或研之而后精。”

——《文赋》

“在齐太史简，在晋董狐笔，在秦张良椎，在汉苏武节。”

——《正气歌》

“使负栋之柱，多于南亩之农夫，架梁之椽，多于机上之女工；钉头磷磷，多于在庾之粟粒；瓦缝参差，多于周身之帛缕；直栏横槛，多于九土之城郭；管弦呕哑，多于市人之言语。”

——《阿房宫赋》

莫不条贯井然，理达情通。也具有显著的表达功能。

显然，对偶与排比的句式，只有单字成词、词必有偶，并可做到平仄呼应、义意颀颀的中文始克臻此。为多音节拼音文字所无法做到，所以不可通译、不可仿拟。是弥足珍重的异秉，而我们却因其独特不凡，而弃之惟恐不远，无乃过份孟浪欤！

## 二、文 之 法

国人一贯顺适地使用中文达数千年之久，初未发觉有何窒碍。乃至还以之建树了高明博大的文化体系。其社会功能和艺术效果，都从未受过怀疑。直到上世纪末，开始正面接触到西方的语言文字时，见到他们各都有着一套体例俨然的语法，这才猛地省识到自家的中文竟一直不曾有什么成法可言，不免愕然困惑，莫明其妙。

而当时又正值西方以其优越的科技成就、经济实力、武装威势，乃至光鲜的文明君临世界的时代。自己则一切相形见绌，每愧弗如，便丧失了所有的自信。文之无法、也便成了落后得刺眼的一椿。乃至不少人还把落后的原因就找在这连文法都有不起的方块汉字上。于是、当洋大人鄙夷它还只是处于蒙昧状态的“婴孩语”时，也就俯首愧赧，而觉自容无地了。直到今天，这种自卑感仍还普遍存在。

因之，从《马氏文通》开始，许多有志之士便亟起为祖国文字寻求立法之道。当中便情不自禁的以西方语法的程式，作为自己的样板，倒绷老娘，勉力学步。近百年来，用功不为不勤。虽然歧见和争执仍还不少，但应该承认，在言语范畴内实也逐渐形成一个大体值得推行的语法体系。且也开始为健康地使用祖国语言发挥着一定的功效，厥功亦不可没。

可是，要对原有的中文绳之以法，却仍是个老大难问题。情况有如想用根绳来捆扎一泓流水般难于为力。好在一般以为文言已成过去，也便乐得不究前愆，而不了了之。

其实，事原未了，远不容以不了了之。因为，一个伟大民族的悠久文化，有如一条百流交汇的滔滔长河，岂容弃源而议委；何况，旧中文之迄无定法，而克畅行千秋的这一奇局，其奥妙所在，也是值得求索的。

我认为：有法、无法之悬殊，仍在音基与形基之不同。语言及拼音文字的单词，几乎都是多音节的“生坯”，不易拼组成复词和词组。以之构句，总嫌过长。到要表达较为繁复的

事象或意念时，更得上七长八短的一大堆概念。都得逐个认真考核它们在句子中的作用来定其成分，再分别安放到习惯位置上，才见眉目。还得划定一个谓语动词作该句之中心，并调整其性、数、格的一致。非如此，实难收到说清听明之效。所以彼之有法，实乃不得已而为之。再说，语法所划定的每项条条杠杠，概都由既有的语言惯常中归纳而来，并非为了要更美更善而作出的理性安排。因之，它的作用也是消极的。仅是用以校正失误的一种不可少的约束，而不是一种提高或解放。

中文则反是：其遣字铸词本具非语言可及的优势，如前所论。控其造句一般无需过长。寥寥若干字，俱了了在目。即使错落为文，也自割切易晓。无待排班站队，徒多拘束。

譬诸宴客摆席，前者有如宾客既众，就不免先按关系或辈份排排桌头座次。甚至拉直在座头标定个红纸名签，方不至临时乱套；后者则有如来的仅只是五、七个至爱亲朋。那么尽可东床西窗，任情落坐，长幼杂沓、鸟乌交错，脱落形骸、一无拘束。才能尽醉极欢，还要唠什子对号入座等一套繁文缛节作啥。

何况，中文经两、三千年之熔冶精炼，毕竟积累了够多的表达范例和技术的半成品，任君恣意引用，莫不式如人意。加以大量的成语掌故，俯拾即是，若使用得当，大足言简意赅，韵致雅洁。是以、中文之无法，实由于本身驯化程度已高，文质彬彬，如天马行空，绝伦逸群。更无需羁之以缰络，固之以桎梏。因之，它绝非未及于“法”的自然态；而是早已蜕出乎“法”的自由态！

也就是说，中文早是更进乎“语”的“文”，已不复得由语之“法”所困制。而别有远较灵活的风神仪表，来适应更为概括、深刻、复杂和多变的思想与意念。通畅圆融，体现了“非法法也”的更高要求，关于这一点，王力先生也曾说：“西洋言语是法治的，中国语言是人治的。”这是不无触及的话。其所待商者：一是他讳言或未明语、文之辨，以语之所当然者，要求文亦应然；二是“人治”一词，混于“人各为政”的习用义，未申其祖述而通行职能。我认为，就句子结构而论，莫若说成：“西语是倾向法治的，中文是倾向礼治的。”这尤是显示它与中国一切文化现象所共具的特色。

说中文“无法”，那也仅就西方惯用的“法律”之“法”而言。仅止说词在句中并没有严格的序、性、数、格等形式要求而已。若讲到“方法”之“法”，则不仅有，而且精微考究得多，远非西方之所谓语法者得能望其项背。那么，中文之为法，究竟考校些什么呢？我们先选举一个实例，下面是《沧浪诗话》中题为〈诗法〉的一则原文：

“须是本色，须是当行。

对句好可得，结句好难得；发句好尤难得。

发端忌作举止，收拾贵在出场。

不必太著题，不必多使事。

押韵不必有出处，用事不必拘来历。

下字贵响，造语贵圆。

意贵透彻，不可隔靴搔痒。

语贵脱洒，不可拖泥带水。

最忌骨董，最忌衬贴。

语忌直，意忌浅，脉忌露，味忌短，音韵忌散缓，亦忌迫促。

诗难处在结裹，譬如番刀，须用北人结裹，若南人便非本色。

须参活句，勿参死句。

词气可顿挫，不可乖戾。

.....”

看看这些考究，便会觉得此法与彼法，大有层次上的悬殊，就像几何图形的画法，与泼墨山水的画法之不同。前者无非简明而刻定的条款与程序，是割切的、必须遵守的，也是不难遵守的；后者却是些指导性的原则，是朦胧的、存乎一心、而不期必然的，也是不易果然的。显然，前者是消极的约束，只期其无误；后者是积极的进取，务期其有成。前者是初级的基本操典，后者是高级的作战艺术。

游乎艺、则近于道，不可求以僵硬的法则。例如人们之欣赏杜甫那全然不合语法的名句“香稻啄馀鹦鹉粒，碧梧栖老凤凰枝。”亦犹欣赏毕加索五官移位的著名人像一样、两者都有其艺术之道，但不可绳之以常法。

这就是说：中文要是写的得“法”，即便撇开内容不论，也可仅凭其文字结构之美，而达成创作的快意和欣赏的愉悦，故足以自成一门艺术。若从字面来说，这才是真的纯“文艺”——写作文章的艺术。

明乎此，才能理解为什么古往今来，会有如是多骚人墨客，并不因学术思想或世务经纶的原因，而陶然于翰墨之林，“拈断数茎须”、“耐得五更寒”，终生乐之以忘忧。即便你、我，又何尝不曾从这种艺事中，享有过韵致醇厚而又略无尘滓的乐趣呢？不过这一桃源洞天，是要凭“中文”这一渔舟才可入得的。

### 三、文 之 反 馈

语和文、异轨而互济。一方面，语以得自生活的无尽生坯传输给文，有如源头活水，让文不致滞塞腐臭；另一方面，文又将其自口语的流状生坯，抽提凝炼、范型成可以表达更高意念的成词、词组、成语、以及许多谚语名言等反馈给语，使口语成为更为佳美的“语言”。就这样投桃报李，两者相得益彰，而不可相弃。

可是在近百年来执意兴语摒文的潮头下，‘语乃文源’的这一方面，固已鼓吹到足以“启聋振聩”；而‘文亦反馈’的这一方面，则尽管随时触及，一般也讳莫如深，乃至斥之为不必要的污染，并以之坐实文之全无是处。平心而论，这是有违事理与事相的。

实际是：所有语言都是经由文之反馈而逐次取得提高的。原始的口语，毕竟只能表达十分粗浅的感性的事物与意念。生活日趋繁复，许多理性的概念，便非待文字的加工、定义、反馈和传学不可了。

试看我们现用的白话文，仍难全避文词或成语的属入。即便常见语词如革命、经济、矛盾……之类，也未始不是来自旧文。仅是习用既久，便也化作了平常言语而已。

而既是文字，便不容一味将就低水平说话，硬求人人听懂。故文之反馈是事有应然，未可主观回避。

要是我们姑且撇开各自的专业学识不论，而仅就可以普遍进行比较的一般性文化水平而言，则从一个人的谈吐去衡量他的文化程度，也许比仅凭其所执有的毕业证书去判断其文化

程度还会更能接近真际。在社会生活中，我们不是也常凭一个人讲话的“文化程度”，在择友、用人或找对象之际，作为常用的方便而较为可靠的尺度吗？

《老子》说：“有名，万物之母。”所有称为“学术”者，也无非以若干概念的称谓作其形式；离开称谓，学术便无所托形。而称谓又必待文字铸成，因之，学术总以文字作为主要形式；从而，把口语文字化的程度，迳直看成“文化程度”，也非全属轻妄。

中文、由于用众多富有亲和力的单音字为基础，是以更方便、灵活而可靠地组装成词，乃致繁复的概念。使之成为不同梯级的预制件来装配成文。

例如：先以“残民以逞者，谓之‘一夫’”来定义“一夫”这一构件，再装配成“闻诛一夫讨矣，未闻弑君也。”就简洁而剀切了。（见《孟子》）此后“一夫”这一概念，也便反馈给语，让语也能更简捷而确切的说话。

这种以文化语的进程，为凡百语言所皆有。但是，一般拼音文字总以多音节为词，不便制作预制构件，而每直接以词的零件砌筑为文，不仅冗繁，而反馈力也就小得多。相比之下，中文在较高层次中显然更易为力。故其对语言的反馈作用，是该受到肯定和重视的。

但是，过去一般傻瓜人，由于维护或趋附其得自文化的特权，总是有意无意的进行文化垄断。使得语和文也出现了显然的阶级文化。简朴易晓、真诚亲切的口语，便被认作是俚语村言，成了被统治者的“下流粗话”；而“文化程度”较高（用字面义、指接受文之反馈较多）的语言，则成了“上等人”的“官腔”。尤其被那些戴方巾的秀才讲得文绉绉酸溜溜的，全然丧失了作为语言应有的诚朴实直之感，而成了一种装腔作势、虚伪无聊的套话。最为广大群众所厌恶。鲁迅笔下孔乙己“其多乎？不多也？……”的那份怪腔，便是这种走火入魔的典型。

因而批判和横扫这样的邪门歪道是深得民心的。在激烈的阶级斗争中，语言之作为一个重要的高地，由群众习用而纯朴的占而领之，也是事有必至的。可是到了建设两个文明的时代，若仍讳言文之反馈。无视语言的“文化”乃是一种正常的发展。一仍以割掉文化尾巴的“大老粗”自是。则无乃又是种左倾幼稚病，而足以影响文化之向高度进军。

## 四、文 之 章

一方面，中文之为伟大的中华民族的重要凝聚力和延续力之一，是如此确然可徵；另一方面，这个伟大民族的绵续存在与发展，又使中文获有充分发育成熟所需要的够长远的时间和够广阔的空间。经过数千年的加工琢磨，和无远弗届的广泛吸引，以成博大精深莫可与京的文字制式。

而其他各种音基文字，则只能靠拢语言，毕竟只能是语言的笔录。大体总随语言的迁异消长而迁异消长。而语言又是半流质的事物，故文字亦随之分化不居。如古日尔曼语，随着民族的歧徙，分别成为荷兰文、丹麦文，德文和英文等等。英文又渐形新、旧大陆之差异。实在到某种族语消亡的时候，其文字也就随之长眠，终至不可复苏。既乏凝聚之威力，也便无由获致自我完善所必需的时间和空间。所以贸言西方文字之较我优越、是值得重加审详的。

当然，音基文字也自有其优点。正因它接近其语言，所以更宜作逼近具体生活的事相描